

臺北市政府兵役局第395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14時00分

地點：本局會議室

主席：李治安局長

紀錄：邱宏儒

出席：林春來副局長、吳銘宗主任秘書、郭玉蘭專門委員、朱湘玲專門委員、王淑真科長、楊永年科長、蔡俊楷科長、陳香如主任、鄭如欣主任、呂佩珊主任、洪珮珊代理主任、宋佰忻主任、洪慶松秘書、郭吉誼秘書、黃偉峰專員、陳羿均股長、吳明哲股長、廖秉毅股長。

壹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貳、列管案件進度報告：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本局會議指裁示事項390-2同意解除列管，餘繼續列管。
- 二、請替中及各科室爾後辦理各項活動時，務須加強司儀流程掌控與現場引導，明確提示來賓及相關人員上下台與行動時機，避免人員不知如何配合。
- 三、有關下半年度尚未訂定替代役備役演訓召集日程1事，請替中儘速規劃並賡續推動，以確保各項準備工作如期完成。
- 四、本市軍墓目前有抽風機鏽蝕、部分區域落漆及雜草叢生等情形，請權管科（軍墓股）妥為執行整體園區檢視，並於春祭前完成老舊設備更換及場地修整作業。

參、市府重要會議摘要

主席裁示：請科室遵照下列市政會議指裁示事項辦理：

- 一、請秘書室（資訊股）統整各局處運用之社群媒體管道，俾利後續科室透過新興媒體加強市政活動及業務成果宣導參考。
- 二、請局本部、替中、權管科（軍墓股）落實鼠患及蚊蟲等防治工作，持續加強環境巡檢、清潔與消毒措施，俾維護本局環境衛生，降低病媒傳播風險。
- 三、為落實禁菸政策，亦請局本部、替中、權管科（軍墓股）確保各區

域吸菸與非吸菸者分流機制，加強菸害防制宣導，以達本市無菸城市願景。

四、本府願景館訂於3月17日至20日舉辦，請科室同仁踴躍參加，以深化對AI之瞭解，並藉此精進業務推行與創新作為發想。

肆、役政相關輿情報告

主席裁示：同意備查。

伍、工作報告

宋佰炘主任補充報告：

一、頃接獲研考會通知辦理議會第14屆第7次會期本府施政報告第二次校訂作業，本次校訂以錯漏字校正為主，請各科室及替中協助檢視初稿內容，並於3月4日中午前回傳校訂後檔案予秘書室彙整，俾利依限陳報。

二、請各科室及替中進行工作報告撰寫時，留意所提內容之時間、數據及相關資料，務與府版工作報告一致，且內容予以翻新，俾避免與前次會議報告比對後內容相似度過高情形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本市慶祝第83屆兵役節頒獎典禮即將於3月5日（星期四）舉行，請權管科妥為規劃貴賓引導及接待流程，務求周延。

二、有關各科室宣導配合事項，請同仁遵辦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（略）

柒、局本部長官提示

朱湘玲專門委員：本府要求3月26日（星期四）前須將工作報告送交議會，請秘書室研考人員確實掌握各科室撰寫進度、資料相似度比對、送陳及印製等時程控管，以利如期陳報。

林春來副局長：請秘書室（資訊股）研議於官網或內網建置各科室成果統計數據資料庫，俾利即時查詢及進行相關議題討論所需；並請各科室檢視可對外公開之數據資料，提供後續統計使用。（本案納入列管）

捌、主席指（裁）示

一、請人事、政風、會計、秘書室等單位於彙整全局資料作業時，如發

現科室有時效落後或執行進度異常情形，應即時提報反映，以利作業如期完成。

- 二、科室於辦理資料提供或彙整作業時，務必審慎檢核內容之正確性與完整性，以避免出現錯漏字或數據疏失等情事。
- 三、AI技術發展迅速，為精進市政服務品質，市府請各局處加強彼此間的橫向聯繫與資料鏈結整合，請秘書室（資訊股）配合後續市府各項指（裁）示事項積極執行。

散會：14時59分